

##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 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8年修订）和《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《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》的议案提前进行了审阅，并就相关关联交易内容与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沟通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与关联方认真执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，超出2018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部分是公司及子公司为抢抓市场需求机遇、增加销售收入和业绩、加快产品结构调整而进行的产品销售、采购行为，是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常规情形，定价依据真实、充分，价格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公司将超出预计部分提交董事会审议确认，可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往来，增强交易双方约束力；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，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出席会议和表决。

我们同意将《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》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子军\_\_\_\_\_ 张再鸿\_\_\_\_\_ 黄 伟\_\_\_\_\_

王保发\_\_\_\_\_ 庞广廉\_\_\_\_\_

2019年3月5日